

广东省科协关于开展第四届“广东十大科学传播达人”评选活动的通知

粤科协普〔2023〕9号

2023-05-30 来源：省科协科普部 【字体：小 大】

阅读：1220 次

各省级学会、协会、研究会，各地级以上市科协，各省级科普教育基地各有关单位：

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“科普普及与科技创新同等重要”的指示精神，团结引领广大科普工作者，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，激发全民族创新创造活力，助力高水平的科技自立自强，省科协决定组织开展第四届“广东十大科学传播达人”评选活动。具体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主办单位、承办单位

主办单位：广东省科学技术协会

承办单位：广州市广播电视台

二、相关要求

（一）“科学传播达人”基本条件

- 遵纪守法，无违法犯罪记录。
- 自觉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热爱祖国，热爱科学，具有强烈的社会责任感；
- 具备相关专业知识，有丰富的科学传播经验且成效显著，从事专职或兼职科普工作3年以上；
- 积极传播正能量，在社会上有较大的影响力。

（二）评选范围

科研科普人物、基层科普人物、科普特别人物均可申报。科普团队可同时申报。

1.科研科普人物（含团队）

热爱科普事业，长期从事科普工作的科研工作者或积极参与科普工作的科学家，能够将科研成果通过科普手段广泛传播，开发具有创新性和推广价值的科普作品，科普受众面大，取得良好社会反响。

2.基层科普人物（含团队）

热爱科普事业，长期在一线从事具体科普工作的人员，包括科技辅导员、科普中国信息员、农技推广员、流动科技馆和科普大篷车工作人员等。具有较强的科技传播、推广、示范和组织能力，业务素质好，坚持创新，特色突出。带头开展和组织科普活动，受众面广，深受公众欢迎，科普工作成效显著。

3.科普特别人物（含团队）

热爱科普事业，为科普事业发展做出贡献的媒体工作者、文艺工作者等。结合社会焦点率先发声，抢占科普传播最佳时机，大力传播科普正能量，引发传播热潮，传播渠道和覆盖人群数量大，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和认可度。具有较强的科学传播推广和组织能力，社会效益显著。

（三）参选材料

- 活动报名表（见附件），需填写完整后加签字签名以图片（JPG）形式上传。
- 能展示个人进行科普传播活动时的素材，包含图片材料5-8张（每张不超过1M）或视频材料（不超过500M）。
- 佐证材料。包括作品、代表性成果、证书、奖励等，以图片附件（JPG）形式寄送。

（四）报名事项

- 报名方式：本次活动报名采取单位推荐和提名相结合的方式。各省级以上学会、协会、研究会，各地级以上市科协，各有关单位对符合要求的人员进行推荐（见附件1）；对院士或获得过省级以上科学技术奖的人物或团队，同时长期从事科普工作的，征得其同意后可进行提名（见附件2）。
- 报名截止时间：2023年7月7日（星期五）前；
- 报名表获取方式：关注“广东科普”微信公众号并回复“达人”可获取报名表；
- 材料报送：通过“广东科普”微信公众号菜单栏活动入口上传至活动线上平台，并详细填写相关内容和说明；
- 通过初选的候选人，后续另行通知将与电子材料相同的纸质材料寄至：广州市海珠区阅江西路218、220号广州国际媒体港广州市广播电视台南国都市频道，邮编：510000。

三、活动流程

第四届广东十大科学传播达人评选时间为2023年6月至2023年9月，按照“发动推选、初选评审、传播展示、复选评审、统一公示”的流程，对组织方式、评选流程、评分标准等设置进行全面的改革创新，具体如下：

（一）发动推选（2023年7月7日前）

各省级学会、协会、研究会，地级以上市科协广泛发动社会力量，组织开展本领域和本区域的科学传播达人推选活动。每个单位推选出候选2-10名科学传播达人，按推选结果先后顺序，面向社会公示无异议后，通过申报系统填报推选情况和推荐信等相关材料，报送至省科协科普部。

（二）初选评审(2023年7月14日前)

由组委会梳理有关报名材料后，邀请有关专家组成专家评审团，评审选出20-30位候选人，名单在广东省科协官网、“广东科普”微信公众号上进行公示。

（三）传播展示(2023年7月17日-2023年8月25日)

候选人在规定时间范围内，创作原创科普作品，并在“广东科普”微信公众号上进行展示。

传播展示后期，将在“广东科普”微信公众号上推出投票推文，并同步在“广东科普”全媒体平台进行推广，广泛发动社会公众进行投票。具体规则如下：

- 参与本次评选的候选人在展示期内需发布1篇原创科普作品。
- 展示期内发布作品形式可包含原创科普文章、图文、创意长图、音视频等。
- 为保证评选活动顺利开展，候选人需将本次活动使用到的个人传播平台账号相关信息、账号相关权限提供给组委会进行数据采集。
- 如本人无传播平台或使用的平台无法抓取数据，则最终传播数据以在“广东科普”微信公众号上最终数据为准。
- 未按活动要求或未完成本次评选相关任务的参选人，不予进入终选。

（四）复选及公示（2023年9月8日前）

由组委会汇总参评作品，并根据评分标准进行换算后，邀请有关专家组成专家评审团评审产生10位当选者，名单在广东省科协官网、“广东科普”微信公众号上进行公示，同时配合宣传海报进行广泛传播。

通知公告

- 广东省科协关于表彰第十七届广东省丁颖科技获奖者的决定 2023-07-03
- 广东省科学技术协会2023年考试录用公务员拟录用人员名单公示 2023-06-28
- 2024年度高校科协创新能力提升项目入选公示 2023-06-26
- 转发《中共中央宣传部等关于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广泛开展2023年文... 2023-06-25
- 关于2023年广东省院士工作站（第一批）拟建站单位的公示 2023-06-25
- 关于公布第十六届广东省科普作品创作大赛获奖情况的通知 2023-06-12

科协新闻

- “科创中国”大湾区青年百人会论坛暨大湾区青年百人会成立大会召开 2023-06-29
- 广东9家单位入选“2023年度科学家精神教育基地” 2023-06-29
- 省科协调研宣传部到韶关开展调研 2023-06-21
- 省科协调研宣传部到清远开展调研 2023-06-21
- 省科协调研组赴地市和学会开展全省科普生态专题调研 2023-06-20
- 省科协召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扩大会议 专题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论述 2023-06-19

最新图文



“科创中国”大湾区青年百人会论坛暨...



广东9家单位入选“2023年度科学家精...



省科协调研宣传部到韶关开展调研



省科协调研宣传部到清远开展调研

(五) 颁奖仪式 (2023年9月底前)

由组委会组织举办线下颁奖典礼, 授予当选者“广东十大科学传播达人”称号, 并颁发荣誉证书。

四、表彰及奖励

“广东十大科学传播达人”将获得由广东省科协颁发的荣誉证书; 默认加入“广东科普讲师团”, 参与省科协举办为基层举办的科普活动; 并有机会为“广东科普”代言, 参与广东科普的重大活动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(一) 主办单位

广东省科协科普部 冯娟

电 话: 020-83547584

(二) 承办单位

广州市广播电视台 刘导

电 话: 020-89213076

附件: 1. [第四届“广东十大科学传播达人”参评报名表](#)

2. [第四届“广东十大科学传播达人”提名表](#)

广东省科学技术协会

2023年5月29日


分享到: 

热点资讯

- 广东省科协关于表彰第十七届广东省丁颖科技奖获奖者的决定
- 广东省科学技术协会2023年考试录用公务员拟录用人员名单公示
- 2024年度高校科协创新能力提升项目入选公示
- 转发《中共中央宣传部等关于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广泛开...
- 关于2023年广东省院士工作站(第一批)拟建站单位的公示
- 关于公布第十六届广东省科普作品创作大赛获奖情况的通知



科协简介 | 新闻管理

广东省科学技术协会版权所有 粤ICP备15038391号  粤公网安备44010402000942号
广东省科协传达室电话: 020-83549566 办公室电话: 020-83550424 传真: 020-83549085
广东省科协地址: 广州市越秀区连新路171号广东科学馆西楼 邮编: 510040

